



陕西天予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Shaanxi Tianyu Engineering Consulting Supervision Co., Ltd.

成交通知书

陕西致诚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7 月 29 日所递交的 2024 年蟠龙镇塔寺头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认为成交人。

成交价： 940688.00 元

工 期： 90 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顺延）

质 量： 合格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协议书，特此通知！

特别提示：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采 购 人：（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单位章）

2024 年 07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陕西致诚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4年蟠龙镇塔寺头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塔寺头村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工程立项文号：/

资金来源：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村口水塔进行装饰美化，非遗泥塑馆西侧种植绿篱，设置非遗宣传展板；新庄村口主干道拓宽，移除旧的树木、路灯，设置农耕造型、农场简介牌，安装太阳能路灯；拓宽、绿化广场入口，平整广场，美化农耕文化体验馆外墙里面，改造广场东侧涝池，田间道路种植银杏树等（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4年8月19日

竣工日期：2024年11月19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小写）：940688.00（人民币）元

（大写）：玖拾肆万零陆佰捌拾捌元整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图纸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5日

合同订立地点：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人民政府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南皋村

邮政编码：721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7-6558172

传真：0917-6558172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公章）陕西致诚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留坝县城关镇环城路保

险公司二楼

邮政编码：7241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6-2536256

传真：0916-2536256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

分行营业部

帐号：806060001421006387

